

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章 财务摘要

第三章 经营情况分析

第四章 股东情况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管、员工和机构情况

第六章 公司治理

第七章 重要事项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霍山联合村镇银行）

法定代表人：周仲奇

联系地址：六安市霍山县衡山镇玉带路 86 号

联系电话：0564-5227227

传真：0564-5227236

电子邮箱：hsurbank@163.com

注册地址：六安市霍山县衡山镇玉带路 86 号

办公地址：六安市霍山县衡山镇玉带路 86 号

邮政编码：237200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hsurb.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网站：www.hsurb.com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000680696617

股权托管机构：安徽股权登记结算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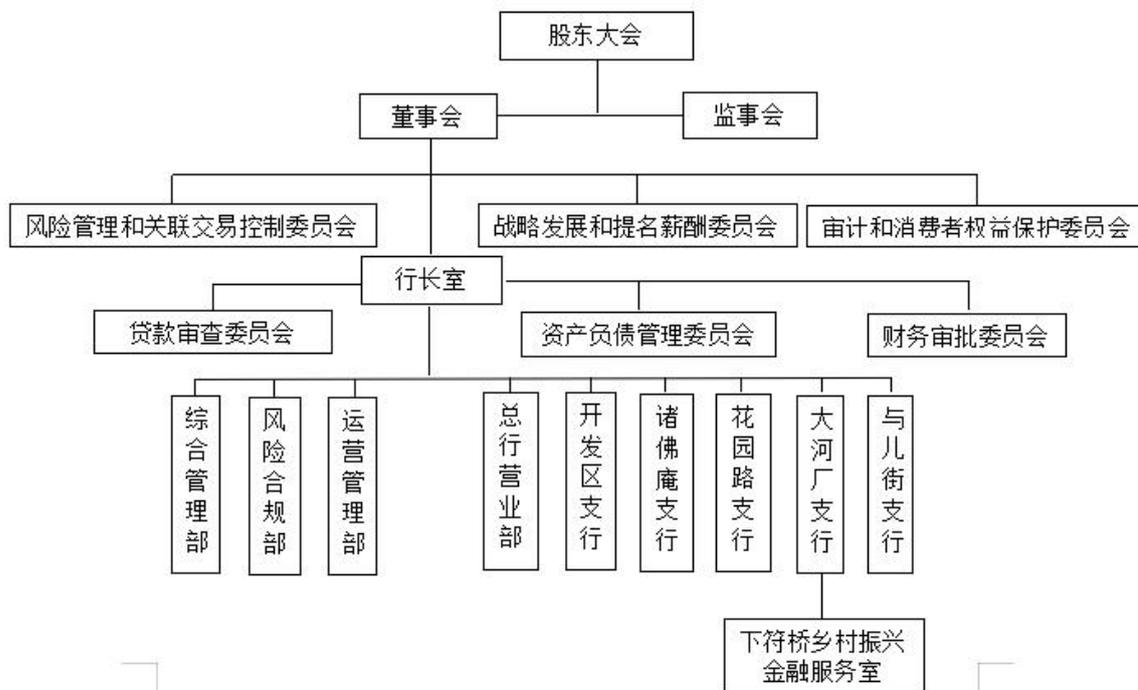
办公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60 号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B 座 12 层

外部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二、本公司组织架构图

霍山联合村镇银行公司组织架构图



三、报告期公司所获荣誉

全国普惠金融服务优秀村镇银行

第二章 财务摘要

于报告期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比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业绩 (人民币万元)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878.98	5044.22	16.55	4850.64
其中: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	-36.73	-88.56	-91.57
营业利润	2859.72	2195.76	30.24	2325.44
业务及管理费用	2461.57	2492.46	-1.24	2207.68
税前利润	2837.93	2165.73	31.04	2324.74
每股计 (人民币/每股)			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19	15.79	0.26
每股净资产	1.89	1.63	15.95	1.57
盈利能力 (%)			变动百分点	
资产收益率	5.51	5.65	-2.48	5.52
净息差	3.28	3.28	0	3.39
成本收入比	41.87	49.41	-15.26	45.52

于报告期末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比 2023 年	2022 年
业务规模 (人民币万元)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73789.06	159289.33	9.1	131880.51
其中: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9576.07	107739.9	10.99	87356.85
贷款减值准备	4119.92	3810.08	8.13	4189.39
负债总额	156700.91	143885.47	8.91	117744.26
其中: 客户存款	155066.95	142335.28	8.94	111606.88
股东权益	8088.15	6403.86	26.30	5136.25
股本	9,000.00	9,000.00	0	9,000.00
资产质量 (%)			变动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	0.6	0.57	5.26	0.82
拨备覆盖率	559.66	600.32	-6.77	587.23
贷款拨备率	3.34	3.42	-2.34	4.8
资本充足情况 (%)			变动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19.01	15.34	23.92	14.8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6	14.2	9.86	13.83

注: (1) 净息差为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日均余额
 (2) 成本收入比为业务及管理除以营业收入
 (3) 拨备覆盖率为贷款损失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余额

(4) 贷款拨备率为贷款损失准备余额各项贷款总额

第三章 经营情况分析

一、报告期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4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和常态化疫情影响，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坚守“做小、做散、做精”市场定位，推动全行各项业务平稳有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173869.45万元，较年初增加14584.74万元，增幅9.16%；各项存款余额150315.31万元，较年初净增11755.77万元，增幅8.48%；全行贷款余额123440.96万元，较年初净增12123.84万元，增幅10.89%。报告期内，实现各项收入9099.08万元、净利润2089.29万元，资产利润率1.20%，资本利润率12.38%；不良贷款率0.6%，拨备覆盖率559.66%。

（一）倾力实体经济发展，扛起地方银行担当。

积极加大金融供给。出台落地助企纾困十大举措，建立敢愿能会机制，落实“应延尽延、应续尽续、应贷尽贷”，持续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落实企业精准帮扶，组织金融支持市场主体活动，多场“助企纾困、助稳经济”进园区活动。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积极响应新市民金融服务政策，打造“联合快贷”新市民服务品牌，推出十大服务举措，推广市民贷、创业贴息贷等。

（二）聚焦普惠金融推广，践行金融为民初心

立足“一体双擎”，强化一揽子政策落地。深耕农户、个体工商户营销主体，夯实村居化客群基础。立足三年打基础的工作，持续开展“金融直通车”惠农工程与外出办贷活动。高效推进新支行的筹建，提升网点覆盖面，与儿街支行正式开业标志着我行在县域东部、北部片区网点布局进一步完善。践行企业担当，大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为不断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金融服务基地建设，高标准打造“蓝水滴”金融志愿服务队，我行大力推广“暖心橙 暖心城”五个一公益项目，举办全县大型广场舞比赛，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2024年，全年累放小微企业贷款87033.10万元，累放户数2499户，小微企业有余额贷款客户2687户，加权平均利率5.98%。

（三）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巩固稳健发展基础

圆满完成二十大期间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组织声誉风险培训演练，全年无重大声誉事件、安全事故。2024年，通过开展案件防控、风险排查、内部审计等活动，风险管控能力持续提升；通过完善绩效考核办法使体制机制发生了质的变化并焕发出新的活力。2024年，对全行各项管理制度进行了一次清理，流程银行工作有序推行。

（四）增强内部发展动能，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建引领业务发展思想，积极组织参与各项党建活动，加大党员干部的培训学习力度，突出意识形态建设，推进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打造特色党建文化。加强管理制度梳理，提升后台部门管理能力，着力和持续提升强大的中后台运作能力。强化财务成本管控执行，根据自身经营发展情况，精简考核方案，以管效益管质量为核心，设定成本

费用总额并合理控制开支，增强开源节流意识。建立公平的选人用人机制，加强复合型人才与后备梯队建设，充分发挥小型法人机构的优势，提供各项与人才需求相匹配的激励政策。

二、利润表分析

2024年，实现营业净收入5878.98万元，同比增加834.76万元，增幅16.55%；实现税前利润2837.93万元，同比增加672.20万元，增幅31.04%。

利润表主要项目占比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5878.98		5044.22	
其中：利息净收入	5802.66	98.7	4895.51	97.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	-0.07	-36.73	-0.73
投资收益	0	0	0	0
营业支出	3019.26		2848.45	
其中：税金及附加	38.94	1.29	45.31	1.59
业务及管理费	2461.57	81.53	2492.46	87.5
信用减值损失	518.74	17.18	170.51	5.99
资产减值损失	0	0	140.17	4.92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0
税前利润	2837.93		2165.73	
净利润	2089.29		171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4.22		763.31	

(一) 利息净收入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	8015.46	89.11	6902.72	87.16
存放同业	829.24	9.22	873.87	11.03
存放系统内款				
项	31.22	0.35	39.05	0.49
存放中央银行	118.19	1.31	104.03	1.31
其他利息收入	0.33	0.01	0.32	0.01
小计	8994.44	100	7919.99	100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其中：吸收存款	3188.31	99.89	3010.58	99.54
其他利息支出	3.48	0.11	2.33	0.08
向央行借款	0	0	11.56	0.38
小计	3191.79	100	3024.47	100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其中：结算业务收入	1.44	5.98	1.23	5.53
银行卡业务收 入	0.99	4.11	1.61	7.24
委托贷款收入	3.99	16.52	2.48	11.15
担保业务收入	0.47	1.95	0.48	2.16
其他收入	17.20	71.40	16.45	73.92
小计	24.09	100	22.25	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29		58.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0		-36.73	

(三) 投资收益

2024 年、2023 年，本行未开展对外投资业务。

(四) 业务及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费用	1655.28	67.25	1657.86	66.52
业务费用	624.1	25.35	638.82	25.63
固定资产折旧	114.79	4.66	121.63	4.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93	1.14	46.61	1.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55	1.28	24.77	0.99
其他	7.92	0.32	2.77	0.11
小计	2461.57	100	2492.46	100

2024年，业务及管理费用较2023年减少30.89万元，增幅-1.86%，成本收入比41.87%，较上年下降7.54个百分点。

（五）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为审慎应对经营分析，本行按照有关监管政策共计提减值损失518.74万元，年末贷款拨备覆盖率559.66%，比年初下降40.66个百分点，风险抵御能力较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	518.74	100	150.06	48.3
存放款项	0	0	0	0
信用承诺	0	0	0	0
抵债资产	0	0	140.17	45.12
其他	0	0	20.45	6.58
小计	518.74	100	310.68	100

（六）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所得税费用748.64元，较上年增加300.51万元，增幅67.06%。

三、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占比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总计	173789.06		159289.33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119576.07	68.81	107739.9	67.64
存放同业款项	41546.67	23.91	39944.26	25.08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8356.7	4.81	7262.85	4.56
固定资产	1733.3	1	1844.85	1.16
负债总计	156700.91		143885.47	
其中：客户存款	155066.95	98.96	142335.28	98.9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	0	0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0	0
预计负债	66.81	0.04	167.57	0.12
所有者权益	17088.15		15403.86	

(一) 资产

1、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22414.97	18.16%	22992.54	20.65%
贴现	0	0.00%	0	0.00%
小计	22414.97	18.16%	22992.54	20.65%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经营贷款	77177.11	62.52%	66429.28	59.68%
个人消费贷款	16012.14	12.97%	12900.06	11.59%
个人住房贷款	7836.74	6.35%	8995.24	8.08%
小计	101025.99	81.84%	88324.58	79.35%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3440.96	100.00%	111317.12	100.00%

2、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放同业款项 41546.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02.41 万元，增幅 4.01%，主要是存款增速高于贷款，贷款有效投放不足所致。

3、金融投资

2024 年、2023 年，本行未开展金融投资业务。

(二)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本行负债总额 156700.9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815.44 万元，增幅 8.91%。

1、客户存款

截至报告期，本行各项存款总额 138559.5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862.64 万元，增幅 27.47%，客户存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存款				
公司	13997.44	98.66	20352.77	98.76
个人	190.37	1.34	255.47	1.24
小 计	14187.81	100	20608.24	100

定期存款				
公司	7104.03	5.92	8932.46	8.59
个人	112839.7	94.08	95001.73	91.41
小计	119943.73	100	103934.19	100
银行卡存款	14935.02	9.94	11834.42	8.54
财政性存款	0	0	0	0
保证金存款	1248.75	0.83	2182.7	1.58
存款合计	150315.37	100	138559.54	100
应计利息	4751.63		3775.73	
合计	<u>155067</u>		<u>142335.28</u>	

2、向中央银行借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向中央银行借款为 0 万元。

(三) 股东权益合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所有者权益 17088.15 万元，较上年净增 1684.29 万元，增幅 10.93%。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股本	9,000.00	9,000.00
资本公积	0	0
盈余公积	1239.19	895.67
一般风险准备	3407.5	2807.5
未分配利润	3441.46	2700.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88.15	1540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13.11	6845.48

(四) 表外项目

本行表外项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截至报告期末 150.29 万元，较 2023 年下降 726.05 万元，增幅 -82.85%。

四、现金流量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96.81	33453.1	-3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23.23	25322.78	0.79%
经营活动（支付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826.42	8130.32	-159.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	454.02	-95.71%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9.48	-454.02	-95.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	481.62	15.91%
筹资活动产生（支付）现金流量净额	-405	-481.62	15.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	-5025.91	7194.68	-169.86%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4826.42万元，主要是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增多。

五、资本管理情况

本行资本管理工作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使之符合外部监管和股东回报的要求，最大限度保护债权人利益并规划本行资产规模、优化资产结构、有效实施风险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资本管理机制，使资本能满足规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符合监管部门的资本管理要求，实现经风险调整后的资本收益最大化。

资本管理机构包括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监事会、有关职能部门。资本管理部门负责组织落实各项资本规划，并定期向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报告资本规划执行情况、问题及相关建议；董事会根据发展战略和风险水平确定本行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批准经营管理层提出的资本筹集、使用规划。

本行资本管理内容包括（1）资本计量管理：资本管理部门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准确完成资本充足率的计算工作，按时向监管部门报送；（2）资本规模管理：建立健全资本补充机制，形成从资本需求测算、资本补充渠道分析、资本工具选择的管理流程，在保证资本充足率达到监管部门所规定的标准前提下，设定全行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3）资本风险管理：建立风险评估机制，按照银保监会相关要求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立主要风险的识别和评估标准，确保主要风险得到及时识别、审慎评估和有效监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充足率 14.88%，一级资本充足率 13.8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83%。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60	13.8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5.60	13.83
资本充足率	19.01	14.88
核心一级资本	<u>17,088.15</u>	<u>14,136.25</u>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u>17,088.15</u>	<u>14,136.25</u>
一级资本净额	<u>17,088.15</u>	<u>14,136.25</u>
二级资本	<u>3,737.08</u>	<u>1,070.43</u>
二级资本扣减项		
资本净额	<u>20,825.23</u>	<u>15,206.68</u>
风险加权资产	<u>109,531.53</u>	<u>102,182.64</u>

六、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41546.67	39944.26	4.01	贷款增速低于存款增速，为提高收入，增加存放同业
固定资产	1733.3	1844.85	-6.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单位：万元、%

损益表	2024年	2023年	变动幅度	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	-36.73	-88.56	第三方支付手续费支出下降
其他收益	76.94	167.01	-53.93	房租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0	140.17	-100	未计提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七、业务运作分析

（一）存款业务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存款总额 138559.5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862.64 万元,增幅 27.47%。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坚持“做小、做散、做精”市场定位,坚持村居化营销不动摇,前后台共同努力,积极开展走访、宣传。持续开展丰富多彩的各类存款提升活动,稳步吸引客户参与,开展厅堂“感恩日”“烟头换鸡蛋”“小小银行家”等系列主题活动,在厅堂、社区抢抓时机,通过活动式营销提升客户黏性。

（二）贷款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以新时代普惠金融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为己任,推进村居化营销战略、深化金融服务、扎根农村市场,加大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制定了《霍山联合村镇银行促投放、稳经济、强服务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一是坚持党建引领业务发展,以红色引擎注入发展动能,实现党建和业务发展同频共振,依托“一站式”信用贷款的精准投放,加大信贷投放、助推县域产业发展提质增效。二是及时调整涉农信贷业务授信权,充分发挥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发展各项业务的灵活性和可操作性,有力地促进了我行信贷业务的发展。三是通过整村授信全面覆盖农村市场、积极探索企业微网格建设、高频次的村居化活动,推进全民快贷产品的普及。四是以央行货币政策工具为驱动、助推小微实体经济发展。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23440.96 万元,较年初净增 12123.84 万元,增幅 10.89%。

（三）资金业务分析

本行自成立以来,除存放同业外未开展理财、基金等其他资金业务。2024 年度本行存款增速高于贷款增速,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有效提高资金盈利性,本行将富余资金存放国有、股份制银行安徽省内分行。报告期内,存放同业收入 978.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38.29 万元,增幅-3.76%。截至报告期末,存放同业款项 41546.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02.41 万元,增幅 4.01%。

（四）渠道建设与服务

1、物理渠道

为有效扩大服务半径,本行积极筹建迎驾厂支行。

2、电子渠道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大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电子银行推广力度,为客户提供 7×24 小时、跨地域金融服务。2024 年 12 月末,本行电子银行业务累计交易 8.67 万笔、金额 29.93 亿元, ; 累计发行银行卡 53180 张;手机银行业务累计发展客户数 20803 户,较年初增加 2868 户。本行通过不断丰富线上服务渠道,加快向线上银行、智慧金融迈进的步伐。

3、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官方微信公众号、官方视频号、抖音号“三位一体”自媒体平台为基础,以户外宣传及本地、外地媒体等外部宣传渠道为补充,形成了全渠道、高强度、大范围的宣传矩阵,向社会传播本公司正面信息,持续丰富“做霍山百姓信任的银行”品牌内涵外延,强化品牌

形象，全面增进社会公众对本公司的品牌认知和价值认同。

八、风险管理

（一）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是指，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各自履行相应职责，有效控制涵盖全行各个业务层次的全部风险，进而为各自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的过程。

本行按照“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相互制衡、运行高效”的原则，围绕全面风险管理内涵，搭建了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以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组织决策系统，在高级管理层领导下的以内控合规部、各条线共同参与的中后台执行组织系统，以及监事会、内控中心为核心，共同参与的监督、评价、信息反馈组织系统。

本行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包括：《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反洗钱风险自评估办法》等

（二）信用风险管理

1、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主要为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意履行其付款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贷款、存放同业、票据承兑等。

本行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架构。董事会承担对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作为日常信用风险管理的决策层，负责全面组织实施由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偏好，落实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措施，对业务经营中产生的信用风险承担领导责任；内控合规部负责信用风险牵头管理工作，各业务条线按部门职责履行相应的信用风险管理职能；各网点机构负责辖内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总体来看，本行信用风险制度体系、信贷业务审批体系、分析评估体系、贷后及预警管理体系已基本完善。

报告期内，本行在主发起行协调下，采取多种措施完善信用风险防控体系。一是完全实现电子保证合同的线上签署；二是抵押物自动查询，实现信贷端抵押物自动查询。

2、信用风险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五级不良率 0.60%，控制在 1%以下。

（1）贷款行业集中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农林牧渔业	6,501.38	6,086.29
制造业	16,113.99	15,054.9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	124.372528	157.84
建筑业	25,304.36	21,757.97
批发和零售业	27,885.89	27,243.14
交通运输和仓储业	4,388.47	3,680.52

住宿和餐饮业	6,733.44	5,773.0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376.226403	368.21
房地产业	1054.662629	643.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16.90	1,038.2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45	422.94
水利、环境和公共措施	541.962163	50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809.10	2,679.36
教育	3,444.94	3,500.21
卫生和社会工作	63	15.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6.019757	498.25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22,551.25	21,895.30
贷款和垫款总额	<u>123,440.96</u>	<u>111,317.12</u>

(2) 贷款担保方式分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68,956.13	54,424.04
保证贷款	20,367.06	19,699.46
附担保物贷款	<u>34,117.76</u>	<u>37,193.62</u>
其中：抵押贷款	33,545.86	36,571.72
质押贷款	571.91	621.90
贷款和垫款总额	<u>123,440.96</u>	<u>111,317.12</u>

(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4119.82 万元，较上年增加 309.74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559.66%，贷款拨备率为 3.34%，均优于监管指标要求。

(4) 不良贷款情况

2024 年，本行通过集中诉讼和集中清收方式加大不良贷款清收。截至报告期末，全行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736.13 万元，比年初上升 101.45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为 0.60%，较年初上升了 0.03 个百分点，当年累计清收已核销表外不良贷款 215.39 万元。

(三)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该项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

量、监测和报告，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条件及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

本行的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确定风险限额和资产负债的结构与规模等，由计划财务部组织实施，并由风险合规部监控实施情况。本行通过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实行流动性缺口管理，按日、月及季度监测和报告流动性相关指标，建立流动性管理的分析、监测、预警、信息交流和反馈机制，建立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集中配置本行的资金并实施内部资金转移机制等措施来控制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控，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为全行业务运营创造了良好的资金环境。截至报告期末，从全行存贷款总量和结构分析，全行资产负债结构和期限匹配基本合理，流动性负债的备付水平充足，流动性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报告期末，流动性比率为75%，核心负债比率70.43%，流动性缺口率45.82%，流动性匹配率165.12%，均优于监管指标值。

（四）操作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全行通过合规风险、审计及各业务条线的各项审计检查工作，我行无重大违规经营现象和案件发生，现行内控规章制度，基本能够覆盖经营管理的主要领域和重要环节。

（四）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法规和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本行遵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要求，贯彻执行《合规风险管理办法》，初步建立了完整、有效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完善了有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合规部自上而下的管理组织架构，健全了合规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和双线报告制度。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落实主发起行关于合规管理的各项制度和办法，完善组织体系，落实岗位职责，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全年未发生合规风险事件。

（五）洗钱风险管理

洗钱风险是指本行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利用于洗钱、恐怖融资或其他违法犯罪活动而面临的风险，包括可能引发的法律、声誉风险和可能导致的客户流失、业务损失和财务损失。洗钱风险管理是指本行为防止被利用于洗钱而采取的一系列策略、方法、措施等。

本行洗钱风险管理纳入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承担洗钱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洗钱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洗钱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本行成立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行洗钱风险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开展了第一次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结果表明本行洗钱风险总体可控，本行反洗钱风险控制体系及流程控制措施基本健全，基本能够控制洗钱风险。但也暴露了

我行一些非系统性缺陷或问题，如对高风险产品/业务风险防控能力不强等。

（六）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及其员工，由于经营、管理不善，或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社会道德准则、内部相关规定的行为，或由其他外部客户、事件引起利益相关方、新闻媒体、社会舆论对商业银行乃至银行业整体进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分别承担声誉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督责任和管理责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控。一是从源头上减少声誉风险的发生。深化文明规范服务管理，特别是一线员工的服务言行举止，加大对服务质量问题的问责处罚力度；高度重视客户投诉集中的方面，从源头查找原因，并有针对性地采取纠偏措施，对客户进行回访，避免发生多方投诉、重复投诉的情况。二是加强日常舆情监测工作。及时关注、处理负面舆情，实现全天候全渠道监测；做好前瞻性研判和准备，针对性地进行负面信息管理和正向引导。加强声誉风险隐患监测，及时发现并处置相关的客户投诉，避免其演变为声誉风险事件。三是加强内部舆情培训。常态化开展声誉风险培训和演练，加强各分支行基层员工的舆情意识和处置能力；加强网评员队伍建设，完善日常工作机制，重点加强新媒体平台监测。四是积极主动做好正向的舆论引导。加强全媒体渠道的正向宣传，提高正面声量，提升品牌形象和美誉度；面持续做好外部媒体、政府机构、监管部门和股东、客户等各方的沟通联系，防止负面消息扩散。

十、新一年度发展措施

（一）加强党建引领，坚守市场定位。

1、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思想认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一是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列入党支部年度学习计划，开展学习研讨。落实重大决策部署及各项工作要求执行力度。二是组织好参与各项党建活动，与机关单位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营造良好的党建工作氛围。

2、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牢固树立清正廉洁意识，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纪律。组织开展合规案例学习警示教育，持续深化以案示警、以案为戒、以案促改，打造一支“亲”“清”金融服务队伍，不断提高金融服务水平。

（二）坚持微贷战略，深化“双轮驱动”

1、坚定村居化营销战略不动摇，紧盯本地区农户和个体工商户等主要客群，持续开展“金融直通车”惠农工程和白名单授信工作，坚持“做小做散做深做实”，贯彻“四真四实”村居化营销方法论，推动和实现精细化的网格营销管理工作，进一步做实村居化营销工作。

2、拓宽微贷客户经理的招聘渠道，扩充微贷客户经理队伍，增强培训和指导力度，提升微贷客户经理村居化营销能力。坚持做好“走访+活动”的传统村居化营销模式，通过在走访中邀约、走访后叠加活动的方式，常态化在村居、小区开展村居化营销活动。

（三）加大宣传走访工作力度，增加市场份额

1、通过重要节点组织专题营销活动、对公存款单位走访营销、关注政府项目资金、财政性资金，不断拓展客户群体和低成本存款，在巩固提高存款市场份额的同时，不断降低资金组织成本。

2、关注资产负债和流动性管理，做好资产负债管理。持续“做小做散做深”市场定位导向，通过加大微贷投放，压降高息存款、压缩低息贷款等措施，合理提升存贷利差提升盈利能力。

3、持续加大产品创新力度，加快数字化转型，优化流程和环节，运用好防疫相关政策，助企纾困、推进减费让利，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不断加大信贷投放，为服务乡村产业发展、实现共同富裕注入金融活水。

（四）做好提前预判，强化风险防范

1、高度关注全面风险管理和案件防控，针对疫情可能带来的不良贷款风险，做好积极的预判，抓好资产质量的生命线，建立职责清晰、简约有效的治理结构，全面提升我行内部管理和抗风险能力。

2、在做好业务发展同时，必须平衡好发展与风险的关系，倡导“严管就是厚爱”，持续加强风险合规文化建设，压实内控合规主体责任，强化员工道德风险排查和违规行为问责力度，对出现道德风险问题的员工实行高压严打态势，为全行文件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五）加强人才建设，提升管理能力

1、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合理规划好员工的招聘和培养工作，加快培育多层次人才梯队。把认同、贯彻村居化营销工作作为选拔人员的第一道门槛，不唯学历资历，根据各岗位特点和要求分层分类招聘适用、好用和留得住的人才。加强后备梯队建设工作，合理补充和淘汰不胜任的后备人员，把一些有能力、肯奉献的一线骨干员工充实到后备队伍中来。

2、建立公平的选人用人机制，对所有空缺岗位均采用竞聘上岗，给真正有能力有品德的人才搭建施展才华的舞台。充分发挥小型法人机构的优势，加强复合型人才梯队建设，提供各项与人才需求相匹配激励政策，建立各类与人才需求相匹配的情感交流渠道。

（六）加强文化建设，提升品牌形象

1、加强企业文化宣贯和引领，统一思想。各网点持续做好联合系宣传片、本行宣传片以及“儿童存折”“联合快贷”两大拳头产品宣传，做好“做霍山百姓信任的银行”的品牌口号推广，推进提升村镇银行品牌建设。

2、围绕着提升员工获得感、幸福感及归属感，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团队凝聚力。组织开展员工家访、座谈，加强员工交流，组织好集体生日会等各类团建活动，做好员工节日福利，结婚、生育慰问金及儿童成长关爱基金的发放和家访工作，不断拓宽行内沟通交流渠道，为我行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和无尽源泉。

3、践行企业担当，大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高标准打造“蓝水滴”金融志愿服务队，将公益活动做成品牌、做出影响、形成公信，为市场营销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第四章 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绍兴柯桥柏林印染有限公司（500万股、占比5.56%）和霍山汉唐清茗茶叶有限公司（300万股、占比3.33%）已于2024年2月末将股份转让给主发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及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9户，股份总额9000万股。其中，本公司企业法人股东6户，持有7600万股，占总股本的84.44%；自然人3户，持有1400万股，占总股本的15.56%。

（二）报告期内股权变更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公司章程及股权管理办法规范股权转让行为。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绍兴柯桥柏林印染有限公司（500万股、占比5.56%）和霍山汉唐清茗茶叶有限公司（300万股、占比3.33%）已于2024年2月末将股份转让给主发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变更后主发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权4800万股、占比53.33%。

（三）报告期末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持股比例排名	股东名册	股权数量 (万股)	股权占比 (%)	报告期内增 减(万股)	股权质押情 况(万股)
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	53.33%	0	
2	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	8.89%	0	
3	叶良田	800	8.89%	0	
4	浙江宏泰针织有限公司	700	7.78%	0	
5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	5.56%	0	
6	项斌	400	4.44%	0	400
7	霍山经济开发区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400	4.44%	0	
8	霍山经济开发区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	4.44%	0	
9	王伟	200	2.22%	0	
	合计	9000	100.00%	0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管、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周仲奇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2017年9月至今
钱俊	行长、执行董事	男	2024年10月至今
杜鹃	股东董事	女	2013年5月至今
刘良红	股东董事	男	2016年12月至今
熊正权	股东董事	男	2023年11月至今
刘磊	监事长	男	2024年2月至今
蔡欣	股东监事	男	2024年2月至今
王瑾瑜	职工监事	女	2024年2月至今
詹书源	副行长	女	2021年4月至今
李良柱	内控合规部总经理	男	2022年7月至今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聘任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张建国、股东监事程俊生、职工监事李良柱因工作原因辞去监事会职务，刘磊于2024年2月当选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监事长，与股东监事蔡欣、职工监事王瑾瑜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三) 股东董事、股东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杜鹃	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熊正权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迎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

刘良红	浙江宏泰针织有限公司	董事长
蔡欣	霍山经济开发区投资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霍山经济开发区城乡 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二、员工机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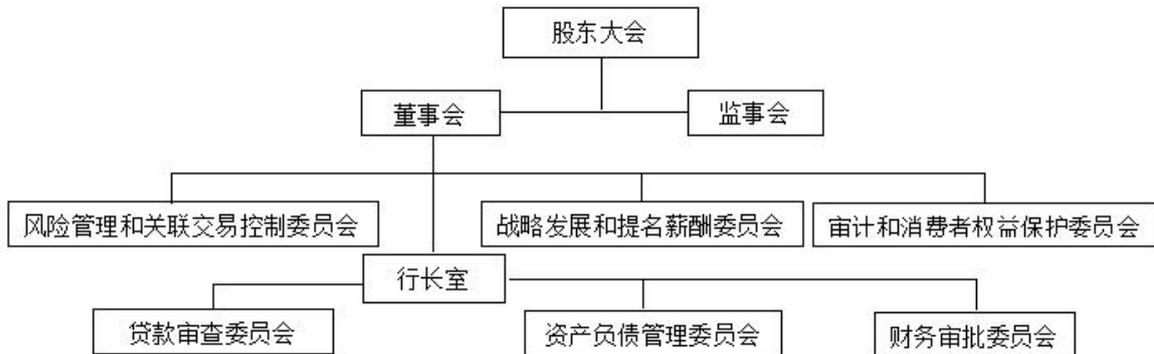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从业人员 76 人。

学历结构	硕士及以上	本科	专科及以下
占比	0%	59.21%	40.79%
年龄结构	35 周岁及以下	36 至 45 周岁	46 周岁及以上
占比	82.89%	10.53%	6.58%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拥有 6 家营业网点。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1	总行营业部	霍山县衡山镇迎驾大道与玉带路交叉口
2	开发区支行	霍山县开发区迎驾大道与经三路交叉口
3	诸佛庵支行	霍山县诸佛庵镇诸桃路北侧（电信局东 50 米）
4	花园路支行	霍山县衡山镇淠河新区东一门南 10 米
5	大河厂支行	霍山县但家庙镇大河厂村世林集团大门东侧
6	与儿街支行	霍山县与儿街镇与儿街社区（原税务局大楼）

第六章 公司治理



一、法人治理概述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三会一层”的治理机制逐渐完善，形成了各司其职、各项负责、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股东大会是本公司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本公司决策机构，监事会是本公司监督机构，高级管理层是本公司执行机构。

本公司已经建立的法人治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董、监事履职考核办法与津贴管理办法，股份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效推进各项公司治理机制的合规运作，保障本公司的稳健发展。一是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修订完善本行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夯实公司治理制度基础。二是规范完善董监高履职管理。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理顺履职评价流程、规范履职评价程序。三是强化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策职能的发挥。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持续做好年度经营目标确定、财务预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风险偏好政策等年度重要事项的审议工作，重点加强了对反洗钱工作、绿色信贷业务发展情况的关注，听取了监管意见整改推进情况等事项，在战略决策、业务开展、风险管控、稳健经营等方面推动本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四是加强监事会监管职能建设。固化监事全程列席董事会机制，定期听取财务部门和内审部门工作情况报告，并审议了财务审计报告、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持续丰富监事履职范围。

二、股东大会

(一) 股东大会职权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主要负责制定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重大股权投资、重大资产收购等重大事项。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共就 16 项议案进行表决，并听取了《2023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结果报告》。

2024 年 2 月，本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计 8 人，代表股份 7100 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78.89%。大会就选举第四届非职工监事事项进行了审议。上述 1 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2024 年 5 月，本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计 7 人，代表股份 8400 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93.33%。大会就上年度董、监事会工作情况、董监事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就本公司章程、利润分配、财务预算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上述 13 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2024 年 9 月，本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计 7 人，代表股份 8400 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93.33%。大会就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本行 2024 度报表审计及内控评价、选举钱俊同志为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两项事项进行了审议。上述 2 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安徽戴文祥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全程见证以上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审议内容、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召开及表决有效。

三、董事会

（一）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主要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其报告工作，制订发展战略，决定年度经营考核指标，选举董事长，聘任行长、副行长等高级管理层成员，决定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制定基本管理制度。

（二）董事会组成

本公司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提名、选举程序。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有成员共 5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股东董事 3 名。

本公司董事结构兼顾了专业性、独立性和多元化特征，以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其中，2 名执行董事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均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3 名股东董事来自知名企业并担任重要职务，具备丰富的管理、金融和财务领域的经验。

（三）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其中现场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2 次。董事会定期听取了上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本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等报告，对年度经营目标制定，财务预算情况，利润分配，重大关联交易等与经营发展有关的 48 项有关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表决，有效发挥了董事会科学决策的作用。

本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保持沟通，以确保遵守董事会程序及所有适用规则及规例。董事会定期会议议程在征求各位董事意见后拟定，会议议案文件及有关资料通常在董事会会议举行前 10 天预先发送给全体董事和监事。董事在收到相关材料后认真审阅，为董事会议事和决策做好准备；按照规定参加会议，充分发挥专业经验，为所讨论事项提供专业判断和分析，确保了董事

会的高效运转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会议备有详细记录，会议记录在会议结束后进行整理，并提供给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后定稿签字。会议记录由董事会保存，董事可随时查阅。

（四）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已全部组织实施。其中，本公司于 2024 年 5 月按照《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要求组织实施完成利润分配工作。本公司将新选举的董事上报监管部门审批，获得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六安监管分局批复后，正式下文履职。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战略发展与提名薪酬委员会和审计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对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对本公司风险管理部门的工作进行评价，对本公司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制度的建议；审核关于本公司重大业务政策、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的报告；审核本公司资产风险分类、减值准备提取、呆账准备提取；审核对外担保等有关事项；审核重大关联交易有关事项，并将其提交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战略发展与提名薪酬委员会负责组织研究和制定本公司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子战略，提交董事会审议决策。其中包括公司治理、成本控制、资本管理、机构发展、人力资源、信息技术、环境信息披露以及三农发展战略规划等；组织研究和制定股权投资、收购兼并、战略合作等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决策；组织战略规划实施情况的评估，及时修订和调整中长期战略规划及目标，督导经营管理层落实相关举措；审议和修订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决策；拟订董事报酬方案，报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拟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提交董事会审定，并监督方案的实施；审议员工薪酬（含补充养老保险等）纲领性管理制度；拟订环境信息披露工作方案，审议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审计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检查和评估本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负责组织协调本行年度审计工作，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性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检查、监督和评价本行内部审计工作，监督本行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本行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拟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及实施方案；负责监督、评价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履职情况；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五、监事会

（一）监事会职权

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包括非职工监事和职工监事。非职工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职工通过民主形式选举和罢免。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检查监督财务管理活动，对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二）监事会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现有成员共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股东监事 2 名。

本公司监事会结构合理，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有利于有效发挥监督职能。其中，1 名股东监事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1 名股东监事为本地知名企业管理人员，具备丰富的经济金融管理领域的经验。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共就监事会工作报告、董监事履职情况、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和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消费者权益保护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及计划等 21 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形成决议，及时听取了有关财务管理情况、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通过固化列席董事会的方式，对本公司经营发展、风险管控有关的重要决策发表意见建议，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八、高级管理层

（一）组成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主要由行长、副行长、风险合规部总经理组成。其中包括行长 1 名，副行长 1 名，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1 名。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均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确保了本公司经营管理的专业性、科学性。

（二）职权

高级管理层负责本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行长依照法律法规、《章程》规定及董事长转授权开展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并建立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工作的制度。

九、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

（一）内部控制完整性和合理性的说明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架构，形成了由各级支行行长、各职能部门总经理负责及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分工明确、条块结合、相互制约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构建了教育、预警、防范、奖惩相结合的内部控制机制。其中，董事会负责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及对实施情况的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并认真落实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管理的各项意见以及相关工作计划，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充分性与有效性；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监督其履行内部控制职责，对股东大会负责。

在内控制度体系方面，本公司根据《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章的要求，以风险防范和审慎经营为宗旨，不断梳理与完善内控制度，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与业务制度，已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内控措施包括：一是持续夯实贯穿前、中、后台的“三道防线”监督检查体系。各业务部门作为第一道防线，严格执行各项业务操作要求；相应职能管理部门作为第二道防线，及时支持与督导业务部门；审计部门作为第三道防线，对业务操作合规性和职能部门履职有效性开展独立评价。二是继续优化以风险为导向的内控评价体系。本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强化内控评价的风险导向、管理导向和自查整改导向，优化评价内容和计分规则，持续提升内控评价的广度、深度和准度。三是积极深化合规经营理念。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开展案件风险全面排查，严肃违规违纪行为问责；开展全员警示教育，定期发布监督检查共享信息和审计案例专报，持续强调合规经营的重要性。

（二）内部审计

本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依托六安管理分部审计中心，实行董事长分管、监事长指导监督的独

立审计模式，负责对本公司业务和管理活动进行监督和评价，重大审计发现和内部控制缺陷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充分保证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实现对全行经营活动、业务领域、重要岗位履职等全方位、动态化的审计监督，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第三道防线”的作用。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强化内部审计，促进内部控制管理质效提升。一是有序推动审计项目实施，发挥内部审计能动作用。报告期内，以内控评价专项审计为基础，不良贷款责任鉴定、员工行为管理等多个审计项目，多维度、多层次反映内控管理现状；开展理财业务、资金业务等专项审计项目，探索动态立项和经营管理审计，进一步拓展审计覆盖面。二是持续推进审计机制建设，提升机构内控水平。加强沟通、联络和辅导，提升机构内控水平。三是全力搭建智慧审计平台，提升内部审计质效，促进审计工作的规范化、流程化和标准化，提升数字化审计水平和审计质效。

第七章 重要事项

一、2024 年分配方案

2024 年，经审计确认的净利润为 20,892,940.56 元，按以下顺序和内容进行分配：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 2024 年净利润 20,892,940.56 元的 10% 提取，提取金额为 2,089,294.00 元。本次提取后，累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763,627.14 元。

（二）提取一般准备金。为增强本行风险抵御能力，拟计划从 2024 年度净利润中提取 6,000,000.00 元转入到一般准备金科目。本次提取后，累计提取一般准备 40,075,000.00 元。

（三）向投资者分配利润。2024 年底我行股本总额 90,000,000.00 元，拟按 5.0% 的比例分红，提取应付利润 4500000 元（现金分红，不派股），当年结余未分配利润 8303646.5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分配方案需经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执行。

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担任本行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 1、持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 2、本行子公司；
- 3、持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 4、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5、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持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33%
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89%

叶良田	8.89%
浙江宏泰针织有限公司	7.78%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6%
霍山经济开发区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霍山经济开发区城乡建设公司	8.89%

注：霍山经济开发区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霍山经济开发区城乡建设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合计持股 800 万股，占比 8.89%。

（三）关联交易情况

1、与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交易及交易余额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累计交易金额 12395 万元，报告期末关联交易余额 620 万元，其中：霍山县高桥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400 万元、安徽迎驾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元。

2、本行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为有权力及责任直接、间接地计划、指导和控制本行活动的人事，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50.75 万元。

四、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各类渠道受理投诉案件共 5 起，投诉业务类别均为贷款业务，投诉原因集中在“因合同条款引起的投诉”和“息费及定价争议”，投诉地区主要在县域城区范围。

五、出售及收购资产等重大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共处置（出售）抵债资产 334.60 万元。

六、重大诉讼制裁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七、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外重大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重大事项。

八、报告期内受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中国人民银行六安市分行在综合执法检查中发现本行存在违反支付结算管理规定、违反反洗钱管理规定，中国人民银行六安市分行对我行合计给予警告并处以 21.5 万元罚款。

九、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做霍山百姓信任的银行”，在发展中服务社会，在发展中创造价值，在发展中践行责任，将社会责任和企业发展有机结合，塑造了良好的社会形象。